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文件

潼水许可〔2022〕11号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关于潼南南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 洪水影响评价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你公司关于潼南南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代码：2020-500152-46-01-133723）洪水影响评价的行政许可申请，我局组织专家对《潼南南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报批稿）》进行了审查。根据河道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专家评审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潼南南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洪水影响评价结论

同意潼南南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所在河段谢家沟防洪标准采用 50 年一遇。

二、原则同意工程建设涉河方案

潼南南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尾水排放方式为直接排放，对现状尾水管进行改造，管径由 DN500 扩大至 DN900，管底标高由 244.76m 调整为 244m，排水口位置不变，尾水经谢家沟汇入涪江。

三、有关要求

（一）项目法人应妥善处理好工程所涉及第三方的合法水事权益并按照法律法规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二）项目法人应严格按照批复的内容和要求实施。

（三）工程开工前，项目法人要将施工方案报送我局，接受我局对施工期进行监督管理，并服从防汛指挥部门的统一指挥。项目法人要充分重视河道保护工作，严禁向河道内倾倒弃土弃渣，施工完工后应及时拆除施工设施，清除弃渣等障碍物，确保行洪安全。

（四）工程开工后，项目法人要及时将施工放样资料报送我局，我局将对工程控制坐标在内的涉河事项进行核查。

（五）工程竣工后，项目法人应报告我局，我局将对工程控制坐标在内的涉河事项进行复核；我局根据复核报告，

参加工程项目的综合验收。工程经验收合格后方可启用。

(六)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3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期满后,若该工程未开工建设,本行政许可决定自行失效;若要继续建设,应重新履行行政许可手续。工程建设过程中涉河建设方案有较大变更的,也应按照规定重新办理许可手续。

附件:1. 潼南南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查意见

2. 工程涉河建筑物控制点坐标表



潼南南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

附件 1

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查意见

按照潼南区行政审批局工作安排，潼南区水务局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潼南区主持召开《潼南南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潼南区水利局、业主单位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评价单位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会上专家和与会代表听取了设计单位和评价单位汇报，专家组对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议，评审为合格，并提出了修改意见。截至 2022 年 5 月 7 日，评价单位提交了修改后的《潼南南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报批稿）》（以下简称《评价报告》），经专家组复核，提出了评审意见如下：

一、总体评价

《报告》基础资料基本能满足洪水影响评价要求，评价依据充分，评价范围及防洪标准合适，技术路线正确，内容全面，基本满足《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建设项目水影响论证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的要求。

二、基本情况

潼南南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位于潼南区梓潼街道谭家桥，原潼南南区污水处理厂厂区内，一期现状工程的北侧和

东侧空地上。扩建规模为 2.0 万 m^3/d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改良 A^2/O 生物池、矩形二沉池、污泥泵房、接触消毒池、巴氏计量槽、碳源投加系统及场内污水管线。本次扩建依托现有工程进场污水管网，不涉及厂外污水管网建设。处理工艺采用旋流沉砂池+改良型 A^2/O 生物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消毒池二氧化氯深度处理工艺。服务范围主要包括梓潼街道老城片区 (3.8km^2)、潼柏路片区 (0.75km^2)、潼南工业园区（南区）(3.9km^2)，服务人口为 191689 人。尾水排放方式为直接排放，对现状尾水管进行改造，管径由 DN500 扩大至 DN900，管底标高由 244.76m 调整为 244m，排水口位置不变，尾水经谢家沟汇入涪江。项目总投资为 7339 万元。

本工程所在河段谢家沟防洪标准：50 年一遇洪水，相应水位为 247.09m~247.10m。

评价对象：改建尾水管。

评价范围：起于谢家沟入涪江河口，止于尾水排水口上游 651m 处，河道总长 1474m。

污水管控制点坐标如下表（本项目采用坐标系统为 2000 大地坐标系，高程系统为 1956 年黄海高程系统）。

表 1 工程涉河建筑物控制点坐标表

编号	坐标值		备注
	X (m)	Y (m)	
A1	3339419.2573	581050.1222	起点
A2	3339422.7062	581073.6824	
A3	3339431.6233	581075.0829	终点

三、水文、河道演变及洪水影响分析计算

1、水文分析计算：基本同意本工程设计洪水计算方法，当工程河段遭遇 50 年一遇（ $P=2\%$ ）洪水同时受涪江洪水顶托影响时，洪水水位为 247.09m~247.10m，其洪峰流量为 94.9m³/s。工程建前、建后各断面水位保持不变，不会造成工程河段水位壅高。

2、河道演变分析：基本同意河道演变分析及结论。工程河段表现为山区河流特征，受河床组成及边界条件的约束，河岸、深泓、滩槽以及河势均基本稳定，河床冲淤变化不明显，工程建设前后水位、流速、行洪断面等水力要素基本保持不变，本工程实施后对河段的冲刷与淤积影响较小，工程河段河势是稳定的。

3、洪水影响分析：基本同意洪水影响分析计算采用方法，其成果可供防洪评价使用。

四、防洪综合评价

1、基本同意工程建设不会对现有水利工程及其他设施造成影响的结论。

2、基本同意工程建设与现有防洪标准，有关技术要求和管理要求的适应性分析及相适应的结论。

3、基本同意工程建设对河道的行洪影响甚微的结论。

4、基本同意工程建设对河道河势影响甚微的结论。

5、基本同意工程建设对防汛抢险的影响分析及无影响的结论。

6、基本同意工程建设对第三合法水事权益人的影响分析影响甚微的结论。

五、防治和补救措施

基本同意防治和补救措施意见。

六、结论与建议

基本同意对工程建设的结论和建议。

专家组长：赵建

2022 年 5 月 7 日

附件 2

工程涉河建筑物控制点坐标表

编号	坐标值		备注
	X (m)	Y (m)	
A1	3339419.2573	581050.1222	起点
A2	3339422.7062	581073.6824	
A3	3339431.6233	581075.0829	终点